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法院公告

田宏：本院对(2025)闽0521民初2001号原告林淑华与被告王聪勇、田宏、第三人王建聪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闽0521民初2001号民事裁定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崇武人民法庭领取民事裁定书，逾期则即视为送达。

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1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